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秦玲美
電話：02-28616942#213
電子信箱：tiec21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0760024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1107兒少心理健康知能實施計畫(11加開場次)(2603034_1076002410_1_ATTA
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107年度校園第一線專業人員兒少心理健康
知能培訓研習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推薦相關人員報名參加
，研習期間請惠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中心107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國小、國中、高中/職之導師、認輔教師、一般教師，以及臺北市政府各局處兒少業務相關人員，每期50人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07年12月4日（星期二）
- 四、研習主題：兒童青少年成癮問題的認識與協助
- 五、講座：李筱蓉臨床心理師
- 六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月26日（星期一）止，請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貴機關(學校)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- 七、研習地點：新興國中(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511號)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(臺北市立芳和實

大佳國小 1071116



RHAA1076002608



副本：(除國民中學外)、臺北市立芳和實驗國民中學

電子公文
2018-11-15
17:00:11



裝

訂



線